

# 当代金融法研究

第 2 辑

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特辑

吴弘 陈清 / 主编

## 金融法茶座

新时代的改革开放

——为改革开放40周年而作 / 陈 清

## 金融法理论综述

新时代金融生态环境的法治保障

——第二届中国金融法论坛综述 / 吴 弘 王 洋

## 改革开放40周年与金融法

中国证券法40年 / 吴 弘 桂 祥 库娅芳

中国期货法40年 / 唐 波

中国信托法40年 / 季奎明



# 当代金融法研究

第 2 辑

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特辑

吴弘 陈清 / 主编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金融法研究. 第2辑, 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特辑 / 吴弘, 陈清主编. --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8

ISBN 978-7-5197-2900-4

I. ①当… II. ①吴… ②陈… III. ①金融法—文集  
②金融法—中国—文集 IV. ①D912.28-53  
②D922.280.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56436号

当代金融法研究(第2辑):  
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特辑  
DANGDAI JINRONGFA YANJIU(DI 2 JI):  
JINIAN GAIGE KAIFANG 40 ZHOUNIAN TEJI

吴弘 陈清 主编

策划编辑 李峰沅  
责任编辑 李峰沅  
装帧设计 汪奇峰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责任校对 马丽  
责任印制 张建伟

编辑统筹 法研工作室  
开本 720毫米×960毫米 1/16  
印张 26  
字数 320千  
版本 2018年11月第1版  
印次 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网址/www.lawpress.com.cn

投稿邮箱/liuwenke0467@sina.com

举报维权邮箱/jbwq@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83938336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销售电话:

统一销售客服/400-660-6393

第一法律书店/010-83938334/8335

上海分公司/021-62071639/1636

西安分公司/029-85330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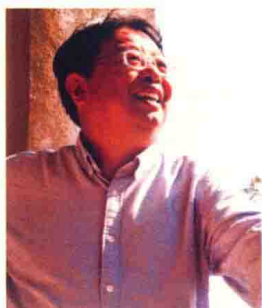
深圳分公司/0755-83072995

重庆分公司/023-67453036

书号:ISBN 978-7-5197-2900-4

定价:88.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吴弘** 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获全国优秀教师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上海市领军人才，上海市市级教学团队带头人。

任中国银行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会长，以及上海金融法制研究会、上海信用研究会、上海国际商务法律研究会等副会长。曾任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院长。历任国家司法考试命题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任上海、南京、广州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经贸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商事经贸调解中心调解员；兼职律师，上海市人大财经委立法咨询专家，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金融审判咨询专家，及其他政府机关、司法机关咨询专家；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委员。先后任多家上市公司、金融机构独立董事、国有企业集团外部董事等。

长期从事经济法学、商法学以及金融法的教学研究。著有《市场监管法论》《中国证券市场发展的法律调控》《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法制环境》《信托法论》等专著十余部，主编《金融法律评论》，主编出版统编、规划教材和编著二十余部，发表论文数十篇，主持完成部委、省市重点课题数十项。多次获得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成果奖，获全国法学教材一等奖、上海市优秀法学研究成果一等奖、上海市教学成果一等奖、上海市高校优秀教材一等奖。



**陈清** 中运富通控股集团董事长。湖北大学校董、湖北大学客座教授、武汉市“招商大使”，中国创新十大商业领袖，福建商会名誉会长。凭借多年在投资领域的深厚积累，以及对宏观局势与国际市场的独到、精准判断，创立并不断推动中运富通在公共服务、智慧城市、新零售、医药健康、智能制造等业务领域全面深入的战略布局。致力把中运富通发展成为植根于中国，具备全球整合运作能力的世界一流产业集团。2018年中运富通旗下总资产规模超过1600亿，位列中国企业500强，上海企业50强。

# 目录

Contents

## 金融法茶座

新时代的改革开放

——为改革开放 40 周年而作

陈 清 / 3

## 金融法理论综述

新时代金融生态环境的法治保障

——第二届中国金融法论坛综述

吴 弘 王 洋 / 9

## 改革开放 40 周年与金融法

中国证券法 40 年

吴 弘 桂 祥 库娅芳 / 35

中国期货法 40 年

唐 波 / 56

中国信托法 40 年

季奎明 / 71

## 金融监管新问题

运动式监管向信息监管转化研究

——基于对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行动的审视与  
展望

许多奇 唐士亚 / 89

穿透式监管的法律研究

杨宏芹 焦芙蓉 / 107

金融监管权纵向配置的域外比较研究

桂 祥 / 125

澳大利亚沙箱监管指引文件 257 评析

刘春彦 徐圣艳 赵雯佳 施易呈 / 146

## 资产管理法治新政

论票据资产管理中的票据收益权

——兼论《票据法》关于票据权利规定修改 赵意奋 / 183

现有法律框架下公募 REITs 发展路径与制度完善

陈星德 陆筱薇 / 203

资管新规对资管行业的重大影响及调适思路

周天林 贾希凌 / 222

## 期货与衍生品市场法制

场外衍生品立法的困境与解决路径

唐 波 / 245

境外期货交易所业务规则法律效力的启示

吴 弘 姚蓝曲 阮 昊 / 259

## 保险法的完善

互联网创新保险的法律规制与促进

方乐华 / 281

健康保险等待期间的法本质

——以健康保险纠纷的法制保障为视角 任雨凡 / 297

提高保险产品质量探索

——如何让消费者安心用保险 沙银华 / 315

## 金融消费者保护

基于金融消费者保护的刑民交叉问题探析

李 支 林智慧 / 325

韩国金融消费者保护法律及其对中国的启示

吴成坤 / 337

公募股权众筹投资者法律保护

周 严 / 378

## 后 记

/ 409

## 金融法茶座



## 新时代的改革开放

——为改革开放40周年而作

陈 清\*

“旷野里一片黑暗,天地融合在一起,什么也看不见。辽阔的平原上,没有一星灯光。大地似乎是沉沉地睡着了。然而,雷却在天边隆隆地翻滚着,好像被那密密层层浓云紧紧地围住挣扎不出来似的,声音沉闷而又迟钝。闪电,在辽远的西北天空里,在破棉絮似的黑云中闪烁着。闷热得旷野里树上的蝉,竟然在半夜里叫了起来。空气中有一股潮湿的泥土气味;大雨就要来了。”这是《雷雨》的一个片段,把暴风雨前的沉闷不安与烦躁描写得淋漓尽致。今天世界正处在一个大变革的前夜,中华民族的崛起必如一道闪电,划破长空,照亮世界的暗夜。我们经历了所有的迷茫与踟躇,在这场时代的雷雨后将看见一个明亮的“中国方向”。

今日中国之崛起遭遇世界秩序的彻底重构,秩序重构的年代必然是精彩纷呈的年代,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年代。全球政治、经济、文化各个领域的伟大变革都将在未来的数十年内迸发。未来之世界大变局,将为我们提供一个无限广阔的历史舞台,这是我们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时代。

---

\* 陈清,中运富通控股集团董事长。

## 二

2018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1978年邓小平同志开启了中国改革开放大业,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的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改变。当年绝大部分的中国人既迷茫失措,又兴奋激动,犹如涓涓细流汇入山河大川之时,感其广阔,叹其汹涌。邓小平同志让中国人有了自由起舞的市场舞台。时代的广阔舞台给参与者以巨大回报,一代代人分享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成长红利。

今天,面对空前复杂的国际形势,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改革开放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必由之路,是实现中国梦的必由之路,我们要以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为契机,逢山开路,遇水架桥,将改革进行到底。

1978年开始的“对外开放”核心目的是引进西方的资本和技术,开放并激活中国市场,“招商引资”“市场换技术”是主要策略。而新时代的“改革开放”是要实现产业结构的升级转型,实现自我技术革新,从“中国制造”转向“中国智造”,提升中国在世界产业生态链中的地位,从而能够实现在全球经济中占据真正的主导地位。

1978年的改革开放我们强调“解放思想”,而在新时代习总书记睿智地提出“科技创新”。这不但可以改变中国过去十年“人民币+房地产”的产业发展模式困局,更可以帮助我们在这一轮全球化竞争中赢得成功的先机。“创新驱动”让中国大地再次焕发青春光彩。

过去40年,中国通过推行“城镇化”战略,有效地改变了农村面貌,解决贫困问题。在新时代,一个更加合理的重新布局人口、产业、区域功能结构蓝图正在形成。现有产业机构的调整与升级将奠定中国经济下一轮告诉发展的基础。

过去40年,我们一直迫切地希望能够融入这个世界,而今天中国已经开始引领世界。未来十年全球一体化与大融合仍将继续,不同语言、不同种族、不同地域的人民将逐渐碰撞交融到一个频道。中国面对这一场东西方大融合,应当展现出空前的民族自信、文化自信。我们有理由相

信,以中华文化为核心的东方文化将引领下一个时代。

### 三

人类技术革命又将进入一个新阶段,包括区块链替代中心化互联网、人工智能替代传统劳动力、新能源替代石油能源在内的各个领域变革都将在短期内成为现实。技术革命将催化全球产业结构的升级再造,改变产业格局,改变全球经济的基础生态。面对新一轮技术革命,全世界都站在同一起跑线上,面对这一轮技术迭代,中国正努力掌握主动,这将是我们的决胜未来的关键。

新秩序总在混乱中重建,新机会总在变化中产生。我们这一代人是幸运的,今日世界的发展center正在东移。我们有幸生逢一个伟大时代,一个充满机遇的黄金时代。我们同时也注定是辛苦的,变革既意味着机遇,也意味着挑战。

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任何人都无法阻止。不论你是否理解与接收,世界都将发生深刻的变革,改变我们所有人的生存基础。仓央嘉措说得好:“你见或者不见,我就在那里。”当新时代悄无声息地来到我们身边时,我们无法选择拒绝,只能思考以何种姿态去迎接它。时代也绝不会停下脚步等你,当它到来时,我们都没有权利选择拒绝,更不能选择平庸而成为时代的牺牲品,我们只有坚定地选择改革之路,才有可能成为新时代的弄潮儿。

40年的改革开放让中国人有了面对世界的勇气。我们要坚定地与国家民族共命运,坚定地包容理解世界的新变化,坚定地走改革开放之路,为人民美好生活和民族复兴的伟大目标奋斗!



# 金融法理论综述

## 一、金融法概述

金融法是指调整金融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金融法作为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调整金融关系、维护金融秩序、保障金融安全的功能。

金融法调整的对象包括：金融机构、金融活动、金融秩序等。



## 新时代金融生态环境的法治保障

——第二届中国金融法论坛综述

吴 弘 王 洋\*

2017年的全国金融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金融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金融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金融制度是经济社会发展中重要的基础性制度。为落实金融工作会议提出的“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以“新时代金融生态环境的法治保障”为主题的第二届中国金融法论坛,于2017年11月19日在杭州市隆重召开。论坛由中国商法学会主办,华东政法大学、京衡律师事务所联合承办,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共同协办,来自全国各地高校、金融机构、司法部门和律所的专家学者、实务工作者、研究生300多人与会,围绕“脱虚向实的金融法路径与普惠金融法制建构”“防范金融风险与保护金融消费者”“金融科技发展的监管与立法”三大议题展开热烈讨论,提出了许多有亮点的思路。

### 一、脱虚向实的金融法促进

在金融工作会议上,确立了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目标,确立了金融法“脱虚向实”的价值取向。我国金融领域存在“脱实向虚”的严重问题,一

---

\* 吴弘,华东政法大学教授;王洋,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博士生。

方面资本在金融体系内部空转或者配置错位,另一方面实体经济提供资金短缺、供给不足,小微企业、创新创业、“三农”融资难、融资贵。脱虚向实,就是要避免货币在金融体系中流转,确保金融资源对实体经济合理配置。

### (一)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立法与司法观

金融法如何“回归本源”,服务于实体经济?基本的出发点就是金融法制对金融基本规律、金融市场要素、周期性变化的尊重,而在立法、执法、司法中均考虑到这一点。

在传统的金融法立法观念和制度设计下,以维护金融稳定和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为圭臬。监管政策对于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似乎有些力不从心,因而有必要将“脱虚向实”这一政策取向,转变为法律的价值取向,从而树立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立法观。目前我国现行金融法律中尚无以“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立法目的。通过针对性的设计,立法者方能作出一系列有针对性的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法律制度安排,在法律实施中也方能保证“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目标实现,而非仅停留在政策层面。

促进服务实体经济还应当在司法中予以体现。最高人民法院于2017年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审判工作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以服务实体经济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引导和规范金融交易”。对于能够实际降低交易成本,实现普惠金融,合法合规的金融交易模式依法予以保护;对掩盖风险、规避监管、制度套利的行为,应当以其实际构成的法律关系确定效力和各方权利义务;严格规制高利贷,有效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通过认定新类型担保、保护融资租赁等,规范促进相关融资方式;优化多层次资本市场法制环境;准确使用保险法以保证风险管理和保障功能;依法审理互联网金融纠纷案件以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对新类型金融案件统一裁判尺度;依法规制国有企业的贷款通道业务以防止其变相从事金融业务;打击资金掮客和资金融通中的违法犯罪行为等。这一切都是服